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GOLDEN CREDIT RATING INTERNATIONAL Co.,Ltd.

国有品牌

国际视野



信用评级报告

CREDIT RATING REPORT

WWW.DFRATINGS.COM |
国有全资信用评级机构

信用评级报告声明

为正确理解和使用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声明如下：

- 1.本次评级为委托评级，东方金诚与评级对象不存在任何影响本次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本次项目评级人员与评级对象之间亦不存在任何影响本次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 2.本次评级中，东方金诚及其评级人员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相关要求，充分履行了勤勉尽责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本次评级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 3.本评级报告的结论，是按照东方金诚的评级流程及评级标准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受评级对象和第三方组织或个人的干预和影响。
- 4.本次评级依据委托方提供的资料和/或已经正式对外公布的信息，相关信息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均由资料提供方和/或发布方负责，东方金诚按照相关性、可靠性、及时性的原则对评级信息进行合理审慎的核查分析，但不不对资料提供方和/或发布方提供的信息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作任何形式的保证。
- 5.本报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报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
- 6.本报告自出具日起生效，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在评级结果有效期内，东方金诚有权作出跟踪评级、变更等级、撤销等级、中止评级、终止评级等决定，必要时予以公布。
- 7.本报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使用者必须按照东方金诚授权确定的方式使用并注明评级结果有效期限。东方金诚对本报告的未授权使用、超越授权使用和不当使用行为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 8.本声明为本报告不可分割的内容，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使用/引用本报告，应转载本声明。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1日

2023年湖北省棚改专项债券（一至四期）-2023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七至十期）信用评级报告

债券名称	债券信用等级	评级日期	评级组长	小组成员
2023年湖北省（武汉市）棚改专项债券（一期）-2023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	AAA	2023/1/11	高路	张晨曦 高敬一
2023年湖北省（武汉市、襄阳市、恩施州、潜江市）棚改专项债券（二期）-2023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	AAA			
2023年湖北省（武汉市）棚改专项债券（三期）-2023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九期）	AAA			
2023年湖北省（潜江市）棚改专项债券（四期）-2023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十期）	AAA			

主体概况

湖北省位于长江流域中部，是我国中部地区的中心省区之一。

湖北省经济总量居于全国前列，形成了以汽车、石油化工、钢铁、医药、烟草、电力能源及电子信息为代表的工业体系。

湖北省财政收入逐年增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及政府性基金收入占比相当，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债券概况

发行规模及期限：本批债券期限包括5年、7年和10年，计划发行规模分别为7.10亿元、2.65亿元和5.00亿元，合计发行14.75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2023年湖北省（武汉市）棚改专项债券（一期）-2023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和2023年湖北省（武汉市、襄阳市、恩施州、潜江市）棚改专项债券（二期）-2023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每年付息一次，其余期债券每半年付息一次；2023年湖北省（潜江市）棚改专项债券（四期）-2023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十期）分期还本，其余期债券到期一次性还本

评级模型

1.基础评分模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
经济实力	地区生产总值	25%	25.0
	人均GDP	5%	4.0
财政实力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	30.0
	政府性基金收入	15%	15.0
	财政自给率	5%	3.5
	税收收入占比	5%	4.0
偿债能力	政府负债率	15%	10.5

基础评分输出结果 aaa

调整因素 无

个体信用状况（BCA） aaa

外部支持评价 外部支持能力 G1

外部支持意愿 S1

评级模型结果 AAA

外部支持调整级 0

注1：外部支持能力档位分为G1~G19，表示支持能力由强至弱的程度

注2：外部支持意愿档位分为S1~S5，表示支持意愿由强至弱的程度

注3：最终评级结果由信评委参考评级模型输出结果通过投票评定，可能与评级模型输出结果存在差异

评级观点

东方金诚认为，湖北省工业基础雄厚，经济和财政实力很强，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本批债券偿债资金纳入湖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募投项目预期收入能够为本批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较稳定的资金来源。同时，东方金诚关注到，湖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存在不确定性，政府债务规模及政府债务率水平均逐年增长；募投项目收入及现金流的实现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综合分析，湖北省人民政府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本批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极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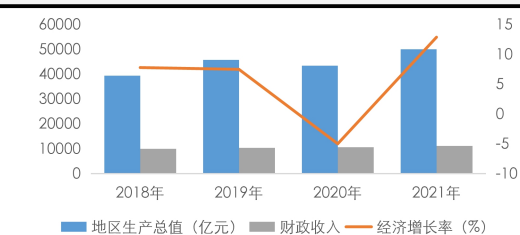
同业比较

项目	湖北省	湖南省	江西省	安徽省	山西省	河南省
GDP 总量 (亿元)	50013	46063	29620	42959	22590	58887
GDP 增速 (%)	12.9	7.8	8.8	8.3	9.1	6.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3283	3251	2812	3498	2835	4347
上级补助收入 (亿元)	3844	4049	-	3580	2068	-
政府性基金收入 (亿元)	3913	3806	2972	3516	980	3375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亿元)	11932	13605	9013	11576	5414	123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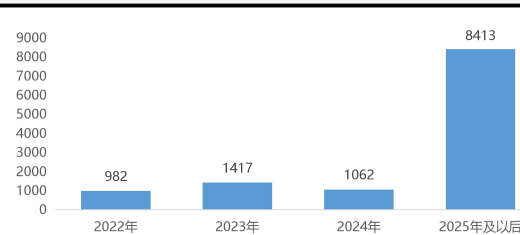
注：表中数据年份均为 2021 年，数据来自各省份统计公报、预决算报告等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主要指标及依据

湖北省经济与财政指标 (单位：亿元、%)



2021 年末湖北省政府债务期限结构 (单位：亿元)



主要数据和指标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45828.31	43443.46	50012.94
经济增长率 (%)	7.5	-5.0	12.9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77387	74440	86416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3388.57	2511.54	3283.32
其中：税收收入 (亿元)	2530.82	1923.45	2559.68
上级补助收入 (亿元)	3430.00	4912.08	3843.83
政府性基金收入 (亿元)	3474.91	3229.28	3912.90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亿元)	8040.09	10078.68	11932.22
政府债务率 (%)	78.11	94.61	108.08

资料来源：湖北省统计公报、财政决算表、统计年鉴等。

优势

- 湖北省经济总量居于全国前列，且依托于雄厚的工业基础，形成了以汽车、石油化工、钢铁、医药、烟草、电力能源及电子信息为代表的工业体系，经济实力很强；
- 湖北省财政收入规模较大且逐年增长，持续获得较大规模的上级补助收入，财政实力很强；
- 湖北省政府债务偿还期限分布较为合理，总体债务风险可控；
- 本批债券偿债资金纳入湖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募投项目预期收入能够为本批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较稳定的资金来源。

关注

- 湖北省财政收入中占比较高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易受房地产及土地市场景气度等因素的影响而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 湖北省政府债务规模逐年大幅增长，政府债务率水平逐年提升；
- 募投项目收入及现金流的实现易受土地政策、项目施工进度、开发成本变动等因素影响而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

评级展望

预计湖北省经济和财政收入将稳定增长，政府债务处于可控范围，评级展望为稳定。

评级方法及模型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及模型 (RTFL001202208)》

历史评级信息

债项简称	债项信用等级	评级时间	项目组	评级方法及模型	评级报告
22 湖北债 176/22 鄂 176/鄂 22176	AAA	2022/10/24	高路 张晨曦 高敬一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及模型 (RTFL001202208)》	-
22 湖北债 03/22 湖 北 03/湖北 2203	AAA	2022/01/07	高路 张晨曦 高敬一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主体信用评级方法及模型 (RTFL001201907)》	阅读全文

注：以上为不完全列示。

主体概况

湖北省位于长江流域中部，东部与安徽省相接，西部和西北部与重庆市、陕西省接壤，南部和东南部与湖南省、江西省毗邻，北部与河南省相邻，是我国中部地区的中心省区之一。

截至 2021 年末，湖北省下辖 12 个地级市、1 个自治州、103 个县级行政区（39 个市辖区、26 个县级市、35 个县、2 个自治县、1 个林区），省会为武汉市，全域面积 18.59 万平方公里，占我国国土面积的 1.94%。同期末，湖北省常住人口为 5830 万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为 3736.45 万人，城镇化率为 64.09%。

2021 年，湖北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50012.94 亿元，同比增长 12.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¹ 为 3283.32 亿元，同比增长 30.7%；政府性基金收入为 3912.90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为 3843.8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7933.67 亿元，同比下降 6.0%。

截至 2021 年末，湖北省政府债务余额为 11932.2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为 5066.75 亿元，专项债务为 6865.47 亿元。

债券概况及募集资金用途

债券概况

2023 年湖北省棚改专项债券（一至四期）-2023 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七至十期）（以下简称“本批债券”）发行总额为 14.75 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本批债券期限包括 5 年、7 年和 10 年，计划发行规模分别为 7.10 亿元、2.65 亿元和 5.00 亿元；2023 年湖北省（武汉市）棚改专项债券（一期）-2023 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和 2023 年湖北省（武汉市、襄阳市、恩施州、潜江市）棚改专项债券（二期）-2023 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每年付息一次，其余期债券每半年付息一次；2023 年湖北省（潜江市）棚改专项债券（四期）-2023 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十期）分期还本，其余期债券到期一次性还本。本批债券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

图表 1 本批债券情况（单位：万元、年）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	发行期限	付息方式	还本方式
2023 年湖北省（武汉市）棚改专项债券（一期）-2023 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	71000	5	每年一次	到期一次性还本
2023 年湖北省（武汉市、襄阳市、恩施州、潜江市）棚改专项债券（二期）-2023 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	26500	7	每年一次	到期一次性还本
2023 年湖北省（武汉市）棚改专项债券（三期）-2023 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九期）	30000	10	每半年一次	到期一次性还本
2023 年湖北省（潜江市）棚改专项债券（四期）-2023 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十期）	20000	10	每半年一次	分期还本，第 6 年至第 10 年，每年等额偿还发行金额 20%
合计	147500	-	-	-

资料来源：湖北省财政厅，东方金诚整理

湖北省人民政府已将本批债券本息偿付资金纳入湖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¹ 如无特别说明，本文财政收支均为全省口径。

募集资金用途

本批债券募集资金拟专项用于五龙御园还建房二期建设项目等 12 个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

宏观经济和政策环境

疫情冲击缓和叠加稳增长政策发力显效，2022 年三季度经济增速明显反弹；四季度 GDP 同比将进一步向正常增长水平靠拢，国内高通胀风险不大

三季度 GDP 同比增速达到 3.9%，较上季度大幅回升 3.5 个百分点，主要源于当季新增病例明显减少，疫情冲击缓和，加之稳住经济大盘一揽子政策及接续政策持续发力，带动经济转入较为稳定的回升过程。从拉动经济增长的“三驾马车”来看，三季度疫情缓和背景下，商品和服务消费拉动力由负转正；稳增长政策发力推动基建投资大幅提速，有效对冲房地产投资下滑带来的影响，投资对经济增长的拉动力进一步增强；另外，三季度出口整体保持强势，贸易顺差创历史新高，净出口对国内经济增长的拉动力继续保持较高水平。

需要指出的是，三季度经济增速与“5.5%左右”的正常增长水平还有一段距离，加之美欧经济衰退阴影渐浓，外需对国内经济增长的拉动力趋于弱化，为推动经济保持回升向上势头，提振内需的迫切性增加，特别是当前居民消费偏弱局面亟待改善。展望四季度，在疫情得到稳定控制的前景下，消费还有较大修复空间，基建投资有望保持两位数高增，房地产投资拖累效应趋于缓和。综合以上，预计四季度宏观经济有望延续回升势头，GDP 同比增速将升至 4.5% 至 5.0% 左右，进一步向常态增长水平靠拢。整体上看，预计全年 GDP 同比将在 3.5% 左右。

主要受“猪周期”处于价格较快上升阶段影响，三季度 CPI 同比增速升至 2.7%，接近年初设定的“3.0%左右”的控制目标。但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更能体现整体物价水平的核心 CPI 同比仅为 0.7%。这意味着当前物价形势整体稳定，背后是居民消费持续偏弱，以及疫情以来货币政策宽松有度，始终坚持不搞大水漫灌。预计四季度 CPI 同比上破 3.0% 的可能性不大，核心 CPI 仍将处于低位，近期 PPI 同比快速下行也有助于稳定物价大局。未来一段时间通胀形势仍将是国内外经济基本面的主要差别之一，这是当前国内宏观政策能够坚持“以我为主”的主要原因。

四季度宏观政策将保持稳增长取向，财政政策还有发力空间，货币政策将更加注重内外平衡，政策性降息的可能性较小

前三季度基建投资（宽口径）同比增速达到 11.2%，显著高于去年全年 0.4% 的增长水平；10 月加发 5000 多亿元专项债开闸，并将在月内发完。这意味着今年基建稳增长显著发力，四季度基建投资将继续保持两位数高增。另外，财政政策在促消费和推动楼市回暖方面也有较大空间。值得一提的是，今年政策面始终对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保持高压态势，主要通过启用政策性金融工具替代城投平台，推动基建投资提速。货币政策方面，近期受美联储持续快速加息影响，中美利差倒挂幅度加大，人民币出现脱离美元走势的较快贬值苗头，稳汇率在货币政策权衡中的比重增加。预计四季度再度实施政策性降息的可能性不大。不过，为推动楼市尽快回暖，年底前 5 年期 LPR 报价大概率会单独下调；监管层将继续引导资金面处于较为充裕水平，为推动经济进一步回升提供支持性的货币金融环境。

地区经济

地区概况

湖北省是我国中部地区的重要交通枢纽，自然资源丰富，为经济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湖北省位于长江流域中部，东部与安徽省相接，西部和西北部与重庆市、陕西省接壤，南部和东南部与湖南省、江西省毗邻，北部与河南省相邻，是我国中部地区的中心省区之一。

交通区位方面，湖北省形成了以武汉为中心的放射形水陆空立体交通格局，交通区位优势明显。公路方面，京港澳、大广、二广、福银、沪蓉、沪渝、杭瑞等多条国家高速公路及8条国道在湖北省境内交织；截至2020年末湖北省公路里程达289960.44公里，高速公路里程达7229.81公里。铁路方面，湖北省境内的铁路线有京广线、京九线、武九铁路、襄渝线、汉丹线、焦柳线、长荆线、宜万铁路及渝利铁路等；湖北省高铁网形成了以武汉站、武昌站、汉口站为中心的放射状格局，主要高铁线路有京广高铁、沪蓉高铁、汉十高铁、武九客运专线、武冈城际铁路、武孝城际铁路、武咸城际铁路及仙桃城际铁路等，截至2020年末，湖北省高铁里程达1628公里，居全国第12位。水路方面，由长江、汉江以及各大支流构成的水路网在湖北省立体交通格局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航空方面，武汉天河国际机场是华中地区规模最大、功能最齐全的现代化航空港，是全国十大机场之一；此外，湖北省已启用的民航机场还包括宜昌三峡国际机场、襄阳刘集机场、恩施许家坪机场、神农架红坪机场、十堰武当山机场及荆州沙市机场等。

图表2 湖北省区位图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东方金诚整理

矿产资源方面，湖北省已发现150个矿种（不含亚矿种），其中已查明资源储量矿种91个，分别占全国已发现173个矿种和已查明162个矿种的86.7%和56.2%。非油气类矿产中，钛矿、磷矿、溴、碘、白云岩、石榴子石、泥灰岩、累托石粘土等8种矿产资源储量居全国之首，铌、锂、锶、硒及盐矿、熔剂用灰岩、重晶石、长石、石膏及饰面用石材等矿产资源储量居全国前列。

旅游资源方面，湖北省拥有武当山、神农架、长江三峡等旅游景点在内的5A级旅游景区13家，位列全国第一方阵。水资源方面，受益于汉江水系、长江水系及洞庭湖水系等入境，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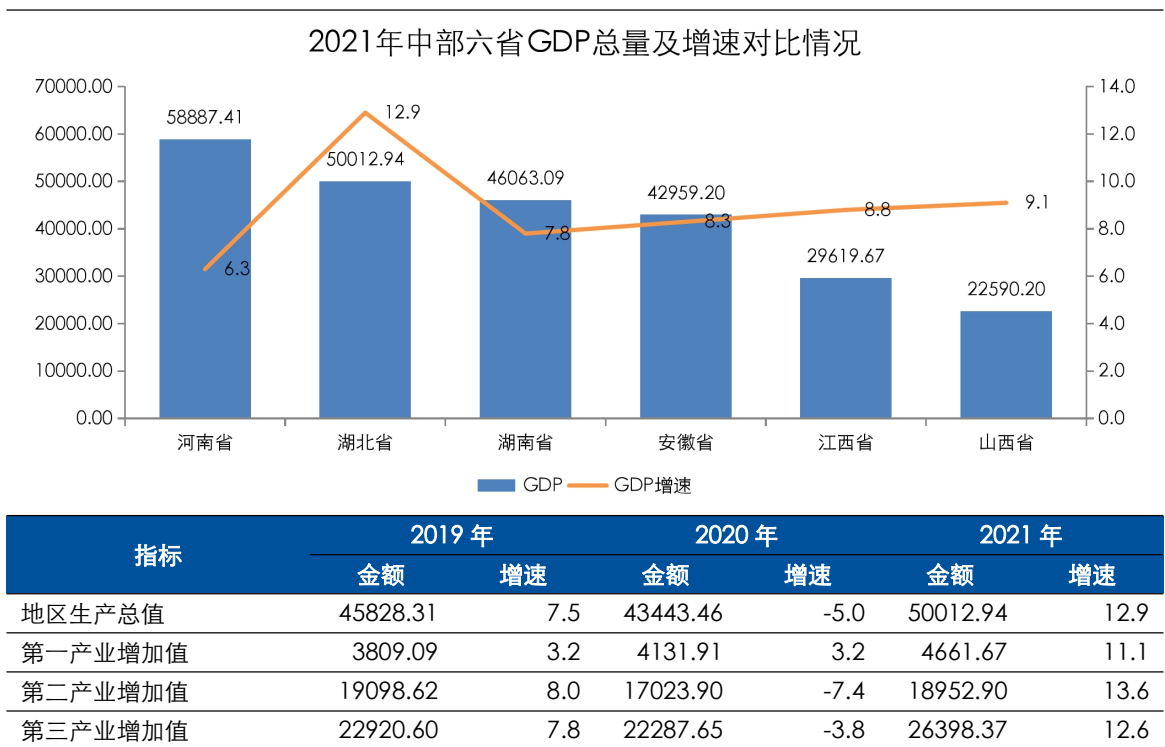
北省水资源总量丰富；根据《2020年湖北省水资源公报》，湖北省水资源总量1754.71亿立方米，居于全国第9位。

经济总量

湖北省经济总量居于全国前列，经济实力很强；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年经济出现负增长，但伴随新冠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中央政府、湖北省政府经济复苏政策的实施以及企业复工复产的稳步推进，湖北省地区经济持续恢复

湖北省近年来经济规模及增速均有所波动。2019年~2021年，湖北省分别实现地区生产总值45828.31亿元、43443.46亿元和50012.94亿元，同比分别增长7.5%、-5.0%和12.9%。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湖北省作为新冠疫情重灾区，地区经济受到较大冲击，经济增速为负。2021年，湖北省经济总量在全国31个省级行政区中排名第7位，在中部地区6个省级行政区中排名第2位；同年湖北省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为86416元。分产业看，2021年，湖北省第一产业增加值为4661.67亿元，同比增长11.1%；第二产业增加值为18952.90亿元，同比增长13.6%；第三产业增加值为26398.37亿元，同比增长12.6%。

图表3 湖北省主要经济指标及对比情况（单位：亿元、%）



资料来源：湖北省2019年~2021年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东方金诚整理

湖北省经济基础较好，伴随新冠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中央政府、湖北省政府一系列经济复苏政策的实施及企业复工复产的稳步推进，湖北省地区经济持续稳步恢复，发展韧性仍在。

投资、消费和进出口

投资是湖北省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2020年受新冠疫情冲击明显；伴随疫后企业复工复产的稳步推进及重大项目的落地实施，湖北省投资活动得到恢复

投资是拉动湖北省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2019年~2021年，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先降后升；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湖北省投资活动受到冲击停摆，固定资产投资降幅达18.8%。从投资方向看，2019年~2021年，湖北省制造业投资、基础设施投资及房地产开发投资均受新冠疫情影响波动较大；2020~2021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卫生和社会工作行业投资由于疫情短期需求增加，分别同比增长49.5%和63.8%。

2020年3月企业复工复产以来，湖北省全力抢时间、抢机遇、抢要素，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清单化推动中央一揽子支持政策落地，投资活动全面恢复。据初步核算，2021年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增长20.4%，其中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增长25.2%，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9.9%；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18.9%。重大项目建设方面，2021年湖北省扎实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实施十亿元以上项目1101个、百亿元以上项目97个。伴随疫后企业复工复产的稳步推进及重大项目的落地实施，预计湖北省将进一步完善省内基础设施、优化招商引资环境，并带动产业转型升级，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图表4 湖北省投资相关经济指标（单位：%）

项目	2019年增速	2020年增速	2021年增速
固定资产投资	10.6	-18.8	20.4
第二产业投资	6.2	-23.8	19.8
其中：工业投资	8.1	-23.9	19.7
第三产业投资	13.2	-15.4	19.9
基础设施投资	14.7	-22.8	9.9
制造业投资	10.0	-24.5	18.9
房地产开发投资	8.9	-4.4	25.2

资料来源：湖北省统计月报，东方金诚整理

湖北省消费是经济增长的有力支撑，对外贸易总额逐年增长；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年湖北省消费总额降幅较大

湖北省凭借便利的交通区位条件及丰富的旅游资源，拉动了全省住宿餐饮业、批发零售业、文旅产业及交通运输业等行业的消费，消费成为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有力支撑了湖北省经济的发展。2019年~2021年，湖北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先降后升；2020年，由于住宿餐饮业、批发零售业、旅游业受新冠疫情冲击较大，湖北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降幅达20.8%。2019年~2021年，湖北省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居民人均消费支出均先降后升；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有所下降，加之新冠疫情带来的恐慌情绪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居民对收入增长的预期，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下降，导致湖北省整体消费水平普遍降低。

图表 5 湖北省消费及进出口相关经济指标（单位：亿元、%）

指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金额	增速	金额	增速	金额	增速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0224.23	10.3	17984.87	-20.8	21561.37	19.9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8320	-	27881	-	30829	10.6
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1567	-	19246	-	23846	23.9
进出口总额	3943.60	13.1	4294.10	8.8	5374.40	24.8

资料来源：湖北省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统计年鉴等，东方金诚整理

近年来，随着对外开放水平的不断提升，湖北省进出口总额保持增长。2019 年~2021 年，湖北省外贸进出口总额分别同比增长 13.1%、8.8%和 24.8%，其中 2020 年增速略有下降主要系国外疫情原因导致出口订单增幅较小所致。自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 20 年以来，湖北省对外贸易的质量和效益显著提升。具体而言，湖北省外贸主体协同发展，作为全省第一大外贸主体的民营企业对外贸的稳定增长发挥了重要作用；贸易伙伴较为多元，2020 年与湖北省有贸易往来的国家（地区）达到 221 个，主要贸易伙伴包括东盟、美国、欧盟、日本等；2021 年，湖北省对东盟、美国、欧盟、日本分别进出口 743.7 亿、721.6 亿、694.5 亿元和 400.7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34.1%、26.1%、16.6%和 7.9%；贸易商品结构持续升级，以集成电路、液晶显示板为代表的高新技术产品出口比重提高了 21.5 个百分点，并且，电子元件及半导体制造设备进口值均保持高速增长，为“光芯屏端网”产业稳链强链提供了有力支撑。

产业结构

湖北省工业基础雄厚，形成了以汽车、石油化工、钢铁、医药、烟草、电力能源及电子信息为代表的工业体系，并着力打造传统与新兴产业并进的特色产业体系；湖北省以交通运输业和旅游业为代表的第三产业对地区经济的贡献率较高

从产业结构来看，湖北省三次产业结构由 2019 年的 8.3: 41.7: 50.0 调整为 2021 年的 9.3: 37.9: 52.8，第二产业的比重略有下降，第三产业的比重略有上升，第二、三产业共同带动了地区经济的发展，产业结构不断优化。

近年来，湖北省凭借雄厚的工业基础，形成了以汽车、石油化工、钢铁、医药、烟草、电力能源及电子信息为代表的工业体系；同时，湖北省依托于“一芯两带三区”²，着力打造以集成电路、地理空间信息、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制造、汽车、数字、生物、康养、新能源与新材料、航空航天等产业为代表的传统与新兴产业并进的特色产业体系。2019 年~2021 年，湖北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分别为 7.8%、-6.1%和 14.8%，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有所下降。湖北省积极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推动设备、产品升级改造，加强园区建设，提升集约集群化发展水平，培育壮大湖北省产业发展的战略新支撑和新增长极。传统产业方面，湖北省作为全国第三大汽车工业基地，着力建设“武襄十随汽车产业走廊”，形成了以东风汽车、神龙、上汽通用、程力、三环等知名车企为代表的汽车产业集群，并推动汽车制造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方面，湖北省聚焦“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数字生态”

² “一芯”指以集成电路为代表的“芯”产业集群；“两带”指长江绿色经济和创新驱动发展带及汉孝随襄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带；“三区”指鄂西绿色发展示范区、江汉平原振兴发展示范区、鄂东转型发展示范区。

等四大重点内容，着力建设“光芯屏端网”世界级数字产业集群，重点培育光通信、新型显示与智能终端、5G、网络安全、量子通信等细分领域的龙头企业，打造湖北省产业发展新增长极。

湖北省以交通运输业和旅游业为代表的第三产业对地区经济的贡献率较高。2019年~2021年，湖北省第三产业增加值分别为22920.60亿元、22287.65亿元和26398.37亿元，分别同比增长7.8%、-3.8%和12.6%，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有所下降。交通运输业方面，近年来，湖北省交通运输量（客运量及货运量）逐年增长，但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受到重创，其中货物周转量及旅客周转量分别同比下降13.9%和下降55.8%。旅游业方面，湖北省旅游资源丰富，目前湖北省拥有5A级景区13家，位列全国第一方阵；2019年~2021年，湖北省分别实现旅游收入6927亿元、4379亿元和5750亿元，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降幅较大；疫后在“与爱同行惠游湖北”等活动的推动下，湖北省旅游业逐步恢复。

据初步核算，2022年上半年湖北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4502.79亿元，同比增长4.5%，高于全国2.0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为1664.85亿元，同比增长6.1%；第二产业增加值为10574.43亿元，同比增长6.4%；第三产业增加值为12263.51亿元，同比增长2.8%。同期，湖北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8.0%；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增长15.6%；湖北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9866.17亿元，同比增长3.9%。

经济增长潜力

湖北省在地理位置、交通、资源等方面具有明显优势，依托于中部地区崛起、长江经济带等国家战略，同时积极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湖北省未来经济发展前景较好；此外，“一主两副多极”的城市发展格局也将为全域经济发展提供助力

国家战略支持方面。中部地区崛起战略中，湖北省依托于优越的地理及交通区位优势，成为中部地区重要的货物和资源集散地，同时丰富的自然资源、雄厚的工业基础以及在电子信息、生物技术及新材料等新兴领域的取得的突破为湖北省的发展提供重要支撑，湖北省逐步成为中部地区崛起的重要战略支点；长江经济带横跨我国东中西三大区域，是中央重点实施的“三大战略”³之一，湖北省作为长江黄金水道核心城市及长江中游城市群重点集中省份在“一轴、两翼、三极、多点”⁴的长江经济带发展格局中居于重要地位，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的实施为湖北省的发展提供了良好机遇，湖北省经济社会发展逐步走在中部六省前列。

科教资源方面，截至2021年9月末湖北省拥有高等学校130所，包括“985”院校2所、“211”院校7所；其中武汉作为全国第三大教育中心，在校大学生及研究生数量居于全国首位，较丰富的科教资源为湖北省以创新促发展提供了科研及人才支持。

湖北省积极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将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助力。湖北省“十四五规划”中指出，湖北省将大力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培育壮大新兴产业，统筹打造5个万亿级支柱产业⁵、巩固提升10个5千亿级优势产业⁶、培育壮大20个千亿级特色产业

³ “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和京津冀协同发展。

⁴ “一轴”是以长江黄金水道为依托，发挥上海、武汉、重庆的核心作用；“两翼”分别指沪瑞和沪蓉南北两大运输通道；“三极”指的是长江三角洲城市群、长江中游城市群和成渝城市群；“多点”是指发挥三大城市群以外地级城市。

⁵ 新一代信息技术（“光芯屏端网”）、汽车制造、现代化工及能源、大健康、现代农产品加工。

⁶ 高端装备、先进材料、节能环保、现代纺织、绿色建材、低碳冶金、现代金融、现代物流、研发设计和科技服务、商务服务。

集群⁷、前瞻布局 5 个未来产业⁸，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集群。湖北省将大力培育现代服务业万千亿产业集群，充分发挥武汉、襄阳及宜昌等中心城市优势，增强辐射带动能力，大力发展现代金融、健康、养老、育幼、文旅、体育、家政、物业等现代服务业，为湖北省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助力。

城市建设方面。湖北省积极发挥武汉的龙头引领作用，推动“襄十随神”及“宜荆荆恩”城市群建设，深度参与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推动长江中游流域城市的协同发展。武汉、襄阳及宜昌等中心城市的区域辐射带动能力不断增强，其中武汉在推动国家创新中心、国家先进制造业中心、国家商贸物流中心及国家化大都市建设方面取得一定成果；黄石、十堰、荆州、荆门、孝感等城市在生态建设、打造区域性中心城市、承接产业转移等方面取得进展，城市带动功能明显增强，形成了“一主两副多极”的城市发展格局，对全域经济助力效果逐步显现。

同时，总体来看，湖北省在地理位置、交通、资源等方面具有明显优势，同时依托于中部地区崛起、长江经济带等国家战略，积极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湖北省未来经济发展前景较好；此外，“一主两副多极”的城市发展格局也将为全域经济发展提供助力。

地方财政

财政收入

湖北省财政收入规模较大，近年来逐年增长，持续获得较大规模的上级补助收入，财政实力很强

得益于持续获得较大规模的上级补助收入，湖北省财政收入⁹逐年增长，财政实力很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及政府性基金收入占比相当。2020 年，受新冠疫情、“减税降费”政策、房地产及土地市场景气度的综合影响，湖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政府性基金收入均受到较大冲击，降幅很大；同期，湖北省收到上级政府较大力度的补助收入支持，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湖北省的财政压力。2021 年伴随疫后经济恢复，湖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政府性基金收入均显著增长；上级补助收入有所下降。

⁷ 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新能源、北斗及应用、航空航天、高技术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高端数控装备、轨道交通装备、智能制造装备、智能家电、安全应急、光通信及激光、集成电路、新型显示、智能终端、信息网络、软件及信息服务、人工智能、电子信息材料、生物医药及医疗器械、数字创意。

⁸ 量子信息、下一代网络、精准医疗、脑科学与类脑研究、液态金属。

⁹ 财政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如无特殊说明报告中涉及的各项财政收入均为全口径收入。

图表 6 湖北省财政收入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88.57	32.92	2511.54	23.58	3283.32	29.74
其中：税收收入	2530.82	74.69	1923.45	76.58	2559.68	77.96
非税收入	857.75	25.31	588.09	23.42	723.64	22.04
上级补助收入	3430.00	33.32	4912.08	46.11	3843.83	34.82
其中：税收返还	344.04	10.03	344.04	7.00	344.04	8.95
一般性转移支付	2777.08	80.96	4185.25	85.20	3209.29	83.49
专项转移支付	308.87	9.00	382.78	7.79	290.50	7.56
政府性基金收入	3474.91	33.76	3229.28	30.31	3912.90	35.44
财政收入	10293.48	100.00	10652.90	100.00	11040.05	100.00

资料来源：湖北省 2019 年~2021 年财政决算表，2019 年及 2020 年上级补助收入分项加总之和与总数略有差异主要系以亿元为单位小数点四舍五入所致，东方金诚整理

湖北省税收收入有所波动，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契税、土地增值税及城市维护建设税等税种收入占比较高；2020 年受新冠疫情及“减税降费”政策的影响，税收收入大幅下降

湖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先降后升。2019 年~2021 年，湖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速分别为 2.5%、-25.9%和 30.7%，占财政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2.92%、23.58%和 29.74%。其中 2020 年，受新冠疫情及“减税降费”政策影响，湖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降幅较大。

从税收结构来看，湖北省税收收入规模先降后升，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4.69%、76.58%和 77.96%，收入质量有所提高。2020 年，受新冠疫情及“减税降费”政策的影响，湖北省税收收入规模大幅下降。从税种来看，湖北省税收收入前 5 名税种分别为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土地增值税、契税及城市维护建设税，2019 年~2021 年，上述税种收入合计占比分别为 80.42%、83.55%和 82.70%，占比较为稳定。从纳税行业来看，烟草、汽车、电力、钢铁等传统工业对湖北省的税收贡献较大，商业、金融、建筑等重点行业对税收贡献均保持平稳增长。

图表 7 湖北省主要税种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税收收入	2530.82	100.00	1923.45	100.00	2559.68	100.00
主要税种收入	2075.54	80.42	1606.99	83.55	2116.80	82.70
增值税	975.87	38.06	752.85	39.14	943.09	36.84
企业所得税	407.05	16.01	349.84	18.19	435.96	17.03
土地增值税	255.41	9.61	159.57	8.30	281.44	11.00
契税	257.24	9.36	198.45	10.32	271.48	10.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9.97	7.38	146.28	7.61	184.84	7.22

资料来源：湖北省 2019 年~2021 年财政决算表，东方金诚整理

湖北省非税收入主要由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及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构成。2019 年~2021 年，湖北省非税收入分别为 857.75 亿元、588.09 亿元和 723.64 亿元，占湖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5.31%、23.42%和 22.04%；其中 2020 年非税收入

有所下降，主要系国有资产处置量及土地交易量受新冠疫情影响有所下降，以及出台国有资产经营类用房减免中小微企业房租等政策所致。

湖北省持续得到中央财政的有力支持，上级补助收入规模较大；近年来政府性基金收入规模有所波动，且未来易受房地产及土地市场景气度等因素的影响而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湖北省持续得到中央财政的有力支持，上级补助收入是湖北省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2019年~2021年，湖北省上级补助收入分别为3430.00亿元、4912.08亿元和3843.83亿元，占财政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3.32%、46.11%和34.82%。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中央财政加大对湖北省的补助支持力度，灾后恢复重建补助、灾害防治转移支付增幅较大，湖北省上级补助收入大幅增长。

湖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规模受房地产及土地市场景气度等因素影响，近年来有所波动，但仍保持在较高水平，主要由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构成。2019年~2021年，湖北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3474.91亿元、3229.28亿元和3912.90亿元，占财政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3.76%、30.31%和35.44%。考虑到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易受房地产及土地市场景气度及相关政策等因素影响，未来湖北省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为主的政府性基金收入的稳定性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财政支出

湖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先升后降，财政自给程度较低

2019年~2021年，湖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先升后降，其中2020年增幅较高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影响卫生健康支出大幅增长所致；政府性基金支出逐年增长且规模较大。

2019年~2021年，湖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刚性支出¹⁰分别为3810.98亿元、4403.17亿元和4163.05亿元，占比分别为47.82%、52.15%和52.47%。此外，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城乡社区支出及农林水支出规模较大，同期合计占比分别为24.15%和22.21%和20.01%。同期，湖北省财政自给率有所波动；其中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湖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受到冲击，中央财政加大支持力度，财政自给率降幅较大；总体来看湖北省财政自给程度较低。

据初步核算，2022年上半年，湖北省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87.16亿元，同比增长3.5%；其中税收收入为1338.17亿元，同比增长1.3%。同期，湖北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4395.16亿元，同比增长7.9%。

¹⁰ 刚性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图表8中2021年刚性支出分项加总之和与总数略有差异主要系以亿元为单位小数点四舍五入所致。

图表8 湖北省财政支出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970.21	8442.88	7933.67
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5.05	772.33	737.30
教育支出	1147.10	1192.02	1201.9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7.01	1419.11	1517.49
卫生健康支出	601.82	1019.71	706.33
城乡社区支出	924.62	743.36	745.77
农林水支出	828.21	868.90	841.65
政府性基金支出	4042.75	4612.58	4639.64
财政自给率（%） ¹¹	42.52	29.75	41.38

资料来源：湖北省2019年~2021年财政决算表，东方金诚整理

政府治理

在中部地区崛起和长江经济带等国家战略的带动下，湖北省经济实力显著提高、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升级，重大战略规划执行情况较好

近年来，湖北省依托中部地区崛起和长江经济带等国家战略的支持，并结合自身发展特点，先后制定了《湖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十三五”规划纲要》《关于推进全省十大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湖北省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湖北省促进中部地区崛起“十三五”规划》和《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国家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的实施意见》等战略性发展规划，全面推进湖北省经济高质量发展。上述各项规划以在中部地区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并巩固成果，推动湖北科学发展、创新发展、跨越式发展为目标，积极构建支撑湖北发展的总量基础、结构基础、产业基础、动力基础、“底盘”基础、社会基础和生态基础。

“十三五”期间，面对严峻复杂的内外部环境 and 艰巨的改革稳定任务，湖北省深入贯彻落实“十三五”规划，重大战略规划执行情况较好。地区经济方面，地区综合经济实力显著提高；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升级，实现了由“二三一”到“三二一”的转变；通过加强设备、产品升级改造，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创新驱动的数字经济发展态势良好，“光芯屏端网”产业集群影响力逐步提升；重视园区建设，区域集约集群化发展水平显著提高。重大项目建设方面，鄂北水资源配置工程一期、汉十高铁、天河机场三期等一批标志性基础设施项目建成投用，完成了“四好农村路”建设和农村电网改造升级任务。民生保障方面，在促进就业、提升卫生健康服务水平、发展教育事业、提升社会保障水平等民生领域均取得良好进展。

湖北省积极构建现代社会治理格局，推动服务型政府、法治化政府建设，加强信息公开，政府透明度较高；积极采取措施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制定债务管理办法和管理制度，债务管理体制逐步完善

2016年以来，湖北省积极构建现代社会治理格局，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创新政府治理理念，强化法治意识和服务意识，积极利用数字技术等现代技术改进政府治理手段；完善城乡社区治理体制，发挥居民自治组织在基层

¹¹ 财政自给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0%。

社会治理中的主体作用，推动政府行政管理与基层群众自治有效衔接；深入推进城市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和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与升级，城市和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分别达到100%和60%。法治政府建设方面，湖北省深入贯彻落实《湖北省人民政府2020年立法计划》，提交地方性法规议案11件，出台政府规章6部，修改政府规章3部，清理民法典涉及地方性法规188部、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59部（件），对市（州）政府和省政府部门报备的277件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审查，建立科学的法治建设指标体系和考核标准。

近年来湖北省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坚持“应公开尽公开、应上网尽上网”的原则，政府信息透明度较高。湖北省政府办公厅陆续印发《2020年湖北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鄂政办发【2020】41号）、《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的实施意见》（鄂政办发【2020】39号）及《2021年湖北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等文件，持续深化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优化方面，湖北省政府在集约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基础上，持续扩大信息公开平台覆盖面，提升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功能，精准推动智能化搜索服务，推进政务公开向农村和社区延伸。依法主动公开方面，湖北省严格执行依申请公开接收、登记、审核、办理、答复程序，不断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质量；2021年，湖北省政府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553件，公开省政府及省政府办公厅文件149件、省政府令2件，制作“政在说”系列访谈41期、各类专题报道45个、新闻发布会92期，制作各类图解、海报、短视频作品近100个，信息公开更加规范全面详细。

湖北省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加强对地方政府债务的管理。债务管理制度方面，近年来，湖北省政府陆续印发《省人民政府关于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的实施意见》《湖北省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等文件，构建政府债务风险防控体系，完善全省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工作机制，切实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在严控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同时充分发挥政府债务对经济社会发展的积极作用。政府举债计划方面，根据财政部核准的限额，湖北省政府确定全省举债额度并报湖北省人大常委会批准；湖北省财政厅根据各地各部门债务举债计划、债务风险及财力等因素确定各级政府和省级部门举债限额，报湖北省省政府批准；举债采取发行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的方式，其中省级债券由省政府发行，市县级债券由省政府代为发行。债务偿还保障方面，政府一般债务纳入湖北省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专项债务纳入湖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明确政府主要负责人是政府性债务的第一责任人，并将政府性债务作为硬性指标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范围，强化责任追究；同时，严格规定各级政府债务资金，只能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和适度归还存量债务，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

政府债务及偿债能力

湖北省政府债务规模逐年大幅增长，政府债务率水平逐年提升，专项债务占比较高，债务主要集中在市本级单位

随着湖北省资本支出需求的增加，近年来湖北省政府债务规模快速增长，政府债务率水平逐年提升（详见图表9）。截至2021年末，湖北省政府债务限额为12538.29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为5412.19亿元，专项债务限额为7126.10亿元。同期末，湖北省政府债务余额为11932.2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为5066.75亿元，专项债务余额为6865.47亿元，均控制在

财政部核定的限额之内；政府债务率为 108.08%。

从政府层级看，湖北省政府债务主要集中在市本级（含市辖区）。截至 2021 年末，湖北省本级、市本级、县（市、区）债务余额分别为 510 亿元、5390 亿元和 6032 亿元，分别占全省债务余额的 4%、45%和 51%。

从债务资金投向看，湖北省政府债务资金主要用于疫后重振补短板强功能工程，包含城市、产业园提升、生态环境、交通、公共卫生体系及新基建等领域，在一定程度上满足了新冠疫情后湖北省经济重振及改善民生的需要。

湖北省政府债务偿还期限分布较为合理，总体债务风险可控

湖北省现有政府债务偿还期限结构较为合理，集中性偿付压力不大。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2024 年湖北省政府债务到期金额分别为 982 亿元、1417 亿元、1062 亿元，未来三年到期债务本金合计占比 29.15%。

从偿债资金来看，湖北省政府可用于偿还政府债务的资金主要来自于上级补助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政府性基金收入，偿债资金来源稳定。2019 年~2021 年，湖北省财政收入对政府债务的覆盖倍数分别为 1.28 倍、1.06 倍和 0.93 倍，覆盖情况较好。此外，以借新还旧为目的的再融资债券发行也能在一定程度上缓解湖北省政府债务的到期偿付压力。

图表 9 湖北省政府债务覆盖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财政收入	10293.48	10652.90	11040.05
政府债务余额	8040.09	10078.68	11932.22
财政收入/政府债务余额（倍）	1.28	1.06	0.93
政府债务率（%） ¹²	78.11	94.61	108.08

资料来源：湖北省 2019 年~2021 年财政决算表，东方金诚整理

总体来看，湖北省政府债务偿还期限分布较为合理，东方金诚认为湖北省政府偿债能力极强，总体债务风险可控。

本批债券偿还能力

本批债券偿债资金纳入湖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募投项目预期收入能够为本批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较稳定的资金来源；但募投项目收入及现金流的实现易受土地政策、项目施工进度、开发成本变动等因素影响而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

根据财预【2017】89 号文，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因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暂时难以实现，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时，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发行相关专项债券周转偿还，项目收入实现后予以归还。本批债券偿债资金纳入湖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以募投项目对应的收益作为主要偿债资金来源。

¹² 政府债务率=政府债务余额/财政收入*100%。

1.2023 年湖北省（武汉市）棚改专项债券（一期）-2023 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

2023 年湖北省（武汉市）棚改专项债券（一期）-2023 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募投项目包含五龙御园还建房二期建设项目、新沟镇街莲港苑还建小区项目和武汉市江夏区大桥现代产业园西片二期、十月村农民还建新村等六个集中还建小区项目（二期）3 个子项目，上述项目计划总投资 63.08 亿元，拟使用本批专项债券资金 7.10 亿元。上述项目收入主要来自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等，债券存续期内，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收益为 108.74 亿元，项目预期收益覆盖融资本息总额的保障倍数分别为 1.39 倍、1.33 倍和 2.40 倍。整体来看，上述项目能够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2.2023 年湖北省（武汉市、襄阳市、恩施州、潜江市）棚改专项债券（二期）-2023 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

2023 年湖北省（武汉市、襄阳市、恩施州、潜江市）棚改专项债券（二期）-2023 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募投项目包含 7 个子项目，上述项目计划总投资 90.47 亿元，拟使用本批专项债券资金 2.65 亿元。上述项目收入主要来自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配套用房租收入、配套用房销售收入、幼儿园收入、物业管理收入及停车位租赁收入等，债券存续期内，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收益为 92.97 亿元，项目预期收益覆盖融资本息总额的保障倍数位于 1.21 倍~2.83 倍之间。整体来看，上述项目能够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图表 10 项目测算（单位：亿元、倍）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收益	融资到期本息	覆盖倍数
黄陂区前川街五里棚户区改造项目	70.42	0.50	71.59	57.45	1.25
前川街东寺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2.79	0.30	6.78	2.39	2.83
谷城县黄康片区棚户区改造一期项目	2.04	0.10	1.46	1.21	1.21
谷城县 2016 年第一批棚户区（高铁新区和城北片区）改造项目	1.41	0.30	1.46	1.09	1.34
枣阳市玉龙片区安置房建设项目	2.68	0.30	3.48	2.56	1.36
来凤县龙凤新区城中村棚改工程（二期）项目 B 地块	6.08	0.15	4.38	3.53	1.24
深河棚户区改造项目	5.05	1.00	3.82	2.76	1.39
合 计	90.47	2.65	92.97	71.00	-

注：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收益=相关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运营期预计收入-预计成本；融资到期本息=相关项目债券存续期内所有融资本息；覆盖倍数=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收益/融资到期本息；资料来源：湖北省财政厅，东方金诚整理

3.2023 年湖北省（武汉市）棚改专项债券（三期）-2023 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九期）

2023 年湖北省（武汉市）棚改专项债券（三期）-2023 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九期）募投项目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滨湖街“城中村”改造项目，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59.07 亿元，拟使用本批专项债券资金 3.00 亿元，项目收入主要来自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等，债券存续期内，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收益为 70.77 亿元，项目预期收益覆盖融资本息总额的保障倍数为 1.23 倍。整体来看，该项目能够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4.2023 年湖北省（潜江市）棚改专项债券（四期）-2023 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十期）

2023 年湖北省（潜江市）棚改专项债券（四期）-2023 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十期）募投项目为潜江市中心城区还建房安置小区（中城 1 号）建设项目，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9.65 亿元，拟使用本批专项债券资金 2.00 亿元，项目收入主要来自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等，债券存续期内，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收益为 8.74 亿元，项目预期收益覆盖融资本息总额的保障倍数为 1.74 倍。整体来看，该项目能够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综上所述，本批债券偿债资金纳入湖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募投项目预期收入能够为本批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较稳定的资金来源；但募投项目收入及现金流的实现易受土地政策、项目施工进度、开发成本变动等因素影响而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

结论

东方金诚认为，湖北省经济总量居于全国前列，且依托于雄厚的工业基础，形成了以汽车、石油化工、钢铁、医药、烟草、电力能源及电子信息为代表的工业体系，经济实力很强；湖北省财政收入规模较大且逐年增长，持续获得较大规模的上级补助收入，财政实力很强；湖北省政府债务偿还期限分布较为合理，总体债务风险可控；本批债券偿债资金纳入湖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募投项目预期收入能够为本批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较稳定的资金来源。

同时，东方金诚也关注到，湖北省财政收入中占比较高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易受房地产及土地市场景气度等因素的影响而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湖北省政府债务规模逐年大幅增长，政府债务率水平逐年提升；募投项目收入及现金流的实现易受土地政策、项目施工进度、开发成本变动等因素影响而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

综合考虑，湖北省人民政府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本批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极低。

附件一：湖北省主要经济、财政及债务数据（单位：亿元、%）

经济指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地区生产总值	45828.31	43443.46	50012.94
经济增长率	7.5	-5.0	12.9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77387	74440	86416
三次产业结构	8.3 : 41.7 : 50.0	9.5 : 39.2 : 51.3	9.3 : 37.9 : 52.8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10.6	-18.8	20.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0224.23	17984.87	21561.37
进出口总额	3943.60	4294.10	5374.40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8320	27881	30829
财政指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88.57	2511.54	3283.32
其中：税收收入	2530.82	1923.45	2559.68
上级补助收入	3430.00	4912.08	3843.83
政府性基金收入	3474.91	3229.28	3912.9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970.21	8442.88	7933.67
债务指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8416.28	10500.29	12538.29
年末政府债务余额	8040.09	10078.68	11932.22
政府债务率	78.11	94.61	108.08

资料来源：湖北省统计公报、财政决算表、统计年鉴等

附件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信用等级符号和定义

根据财政部 2015 年 4 月发布的《关于做好 2015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85 号)，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其中，AAA 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 级至 B 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符号含义如下：

符号	定 义
AAA	偿还债务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违约风险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有关规定的要求，东方金诚将在“2023年湖北省棚改专项债券（一至四期）-2023年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七至十期）”（以下简称为“该债项”）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持续关注与湖北省人民政府（以下简称为“受评主体”）和该债项相关的、可能影响其信用等级的重大事项，实施跟踪评级。东方金诚在信用等级有效期满后不再承担对该债项的跟踪评级义务。

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东方金诚将按照监管规定或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出具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不定期跟踪评级在东方金诚认为可能存在对该债项信用等级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启动。

在该债项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发生可能影响其信用评级的事项时，委托方或受评主体等相关方应及时告知东方金诚，并提供相关资料，东方金诚将就相关事项进行分析，视情况出具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如委托方或受评主体等相关方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跟踪评级所需相关资料，东方金诚将有权视情况采取延迟披露跟踪评级结果、确认或调整信用等级、公告信用等级暂时失效或终止评级等评级行动。

东方金诚出具的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按照监管规定或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向相关单位报送或披露。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1日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西街3号兆泰国际中心C座12层

电话: 010-62299800

编码: 100600

传真: 86-10-62299803

邮箱: dfjc@coamc.com.cn

